高层声音

陈一新：学思践悟习总书记重要训词 心中竖起永不褪色的警旗

8月28日，中央政法委召开机关全体干部大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发表的重要训词。

中央政法委秘书长陈一新强调，党中央隆重举行中国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向人民警察队伍授旗并致训词，这是人民警察史上的一件大事，也是政法战线的一件喜事，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政法机关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作为政法战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切实抓紧抓好，引导广大干警更加自觉学思践悟，在心中竖起永不褪色的警旗。

陈一新提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关键要在学思践悟、细照笃行上下功夫；要以更强的领悟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学习领会好；要以更强的执行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的要求贯彻落实好；要以更强的转化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变为推动政法工作的重要引擎。

以更强的领悟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学习领会好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思想深邃、内涵丰富，饱含着对广大人民警察的深切关怀，寄托着对政法事业的殷切期望。要认真学习领会，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上来。

——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的深情厚爱。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充分肯定在党的领导下我国人民警察为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利益作出的重大贡献，高度评价我国人民警察是一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有坚强战斗力的队伍。这既是对广大人民警察的巨大褒奖，也是对全国政法干警的鼓舞激励，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人民警察队伍和政法事业的高度重视、关心关怀。

——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的核心要义。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遵循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和政法事业发展规律，站在政治的全局的战略的高度，明确提出了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股切期望和要求。这其中，对党忠诚是政治灵魂，服务人民是根本宗旨，执法公正是价值取向，纪律严明是治警之要，精辟阐释了建警、立警、从警、治警带有根本性、原则性、方向性的重大问题，为新时代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和政法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南。

——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的思想精髓。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体现了政治性人民性法治性、价值导向和职业追求、发展目标和建设路径的高度统一，蕴含着坚定的政治立场、真挚的为民情怀、鲜明的法治精神和严格的治警要求，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政法工作的重要思想一脉相承，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有机组成部分。

以更强的执行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要求贯彻落实好

学习领悟的目的在于贯彻落实。要增强思想、政治和行动自觉，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铭记在心上、落实在行动。

——保持本色，把对党忠诚熔铸进血脉。对党忠诚，始终是对人民警察和政法干警第一位的政治要求，是永恒不变的政治本色。要坚持不懈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着力完善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的体制机制，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开展政治轮训、政治督察和经常性政治体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擦亮底色，在服务人民中夯实根基。人民性是人民警察事业和政法工作鲜明的底色。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修好为了群众、服务群众这堂必修课，练好依靠群众、发动群众这一基本功，在共建共治共享中推进平安中国建设，全方位提升守护群众平安、保障群众权益的层次和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把准角色，用执法公正彰显法治光辉。人民警察队伍和政法机关是国家的免疫系统，是营血卫气、祛邪扶正、保证社会肌体健康的重要力量。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规范权力运行，不断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当前，要按照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部署，加快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为执法司法权力规范运行铺设完备的“制度轨道”。

——突出特色，以纪律严明锻造过硬队伍。纪律严明是纪律部队的职业特点。要坚持严管厚爱并举，激励约束并重，严格落实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要求，紧密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试点工作，加强政治素质、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着力锤炼铁一般的理想信念、铁一般的责任担当、铁一般的过硬本领、铁一般的纪律作风，建设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

以更强的转化力，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变为推动政法工作的重要引擎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既为政法机关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也为做好政法工作注入了强大动力。要以此为新的契机，倍加振奋精神、倍加努力工作，以实际行动回报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的关心厚爱。

——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抓好巡视整改的实际成效。从讲政治高度抓好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以自我革命精神抓整改，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把巡视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对标对表、立行立改、标本兼治，确保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强大动力。一手抓当前，扎实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试点工作，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提高队伍素质，为面上推开探索路子；一手抓长远，针对政法队伍在思想政治、宗旨意识、能力素质、纪律作风等方面的问题，深入分析症结，从制度体制机制等方面研究制定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治本之策。

——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政法工作的生动实践。全力抓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胜战，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民法典贯彻实施等各项重点工作，奋力谱写政法事业发展新篇章。 **中央政法委长安剑**

“微普法”撬动基层治理“大棋局”

近日，县法学会、县委政法委机关党总支赴共建联系单位牛山街道玉带河社区，联合开展“微普法进社区 助力矛盾纠纷化解”主题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社区群众发放了《民法典》宣传进社区手册及《民法典七大看点解读》宣传页等宣传资料，并就社区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现场开展了法律咨询服务活动。据悉，此次活动旨在通过发挥新形势下法治宣传“润物细无声”的作用，让《民法典》“飞入寻常百姓家”，不断增强社区群众的法治观念、法治意识，使法治成为群众的思维方式、行为模式，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新效能。 **高倩倩**

[以案说法]

仅有微信聊天记录，能要到劳动报酬吗？

被拖欠工资，没有签合同的情况下怎么证明劳动关系？没有工资结算单，微信聊天记录能当计薪证据吗？近日，徐州市铜山法院审理了一起劳务合同纠纷案件，在仅有微信聊天截图、缺乏其他证据的情况下，依法支持了老张追索劳动报酬的诉讼请求。

基本案情：万里打工，雇主却拒绝支付报酬

2019年3月至12月，崔某雇佣老张等十多个村民到新疆某工地打工。工程结束后，老张向崔某追要工资，崔某仅支付了部分工资款，并承诺一定尽快将剩余5万余元工资付清。想着崔某是同乡，自己也想尽快回家，老张就答应崔某缓一缓，并先行返回了徐州。

返徐后，老张一直通过微信向崔某追要工资，崔某拒绝接听电话，偶尔会回复老张的信息。一直拖着也不是办法，老张想到去法院起诉，可自己手上也没有欠条，仅凭和崔某微信聊天截图能得到法院支持吗？思来想去，老张还是将崔某诉至法院。

拿到案卷后，承办法官陈栋查看了原告提交的材料，交由法官助理协同审判事务中心辅助人员进行排期送达，开庭当日，被告崔某没有到庭参加诉讼。徐州市铜山法院依法缺席进行审理。庭审过程中老张向法庭阐述了事实和理由，并提交了微信聊天截图证明崔某欠付工资的情况。

法院认为：雇佣关系成立，岂能“说赖就赖”

徐州市铜山法院审理后认为，老张在崔某处从事相关工作，是典型的雇佣关系，依法理应享有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

根据原告提供的微信聊天记录显示，双方在微信中有对账的行为，老张一直在向崔某索要工资，且明确表明工资款的数额为5万元，崔某在微信聊天中并未予以否定，且无故不到庭参与诉讼，根据现有证据结合老张的庭审陈述，确认崔某尚欠老张的工资款5万元。

法官说法：微信聊天记录可以作为定案证据

本案主审法官陈栋介绍，《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修改<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的决定》已于2020年5月1日起施行。该决定第十四条规定，电子数据包括下列信息、电子文件：(一)网页、博客、微博客等网络平台发布的信息；(二)手机短信、电子邮件、即时通信、通讯群组等网络应用服务的通信信息；(三)用户注册信息、身份认证信息、电子交易记录、通信记录、登录日志等信息；(四)文档、图片、音频、视频、数字证书、计算机程序等电子文件；(五)其他以数字化形式存储、处理、传输的能够证明案件事实的信息。

微信聊天记录属于证据中的电子数据，根据证据真实性、关联性、合法性要求，微信聊天记录作为定案证据应当满足以下条件，一是微信聊天记录的来源必须符合法律规定；二是非实名制微信注册时，应当确定微信聊天的双方为本案当事人；三是确定微信聊天时间在涉案事实的时间段内；四是微信聊天的内容不可含糊不清，且具有相对完整性，能够反映当事人想要证明的事实。

满足以上条件后，在没有合同、欠条等其他证据的前提下，可以据此认定案件事实并支持原告诉请。

江苏长安网

政法动态

冯小宏主持召开 全县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活动推进会

近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委国安办主任冯小宏主持召开全县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活动推进会。会议要求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细化工作措施，突出重点环节，强化协调联动，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全县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活动各项部署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县政府办副主任、县信访局局长冯同乐，县纪委常委、监委委员李明臻出席会议，县委政法委，各乡镇(场、街道)及有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全市信访工作推进会会议精神，听取了各乡镇、单位近期信访矛盾攻坚化解情况汇报，通报了全县“攻坚月”活动以来的开展情况，分析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对我县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活动进行了再强调、再部署、再推进。

冯小宏强调，要提高站位认识，务实工作思想。通过“大接访、大下访、大化解”活动，将“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变为“送上门去的”服务工作，积极主动回应群众诉求，化堵为疏，从源头上预防化解信访矛盾，努力实现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访一次”，真正为群众架起“连心桥”。

要具化信访责任，落实属地属事。各责任部门要立足于解决实际问题，主动承担，切实把信访责任扛在肩上、工作抓在手上，明确牵头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限，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认真解决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信访问题，确保把问题解决在当地，把人员稳控在基层，决不允许推诿扯皮、上交矛盾，甚至把问题拖向社会。

要明晰目标任务，扎实化解举措。通过深入开展“大接访、大下访、大化解”攻坚月活动，集中解决一批容易引发信访突出问题和群体性事件的矛盾纠纷及苗头性隐患；集中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大力倡导领导干部带案下访，深入基层一线、深入群众，了解群众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理顺群众情绪，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促进信访问题的解决。

要加强责任追究，夯实攻坚成效。要把加大责任追究作为解决信访问题的有力手段，认真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要不定期开展多部门联合督查，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进行明察暗访，对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矛盾化解情况定期督查通报，同时将督查考核的最终结果纳入年终目标绩效考核。 **贺笑**

曹德松到牛山派出所 督导检查当前重点工作

近日，副县长、县公安局长曹德松到牛山派出所督导检查当前重点工作，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发表的重要训词及部省市公安机关相关会议精神，强调全县公安机关和全体民警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训词精神，扎实推进队伍教育整顿活动走深走实，要结合基层派出所工作任务，学思践悟训词精神，推动公安派出所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曹德松听取了派出所近期工作汇报，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并就绩效攻坚、创文迎检、制止餐饮浪费、基础建设等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

曹德松强调，要深刻领会“对党忠诚”本质要求。要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时刻牢记总书记训词要求，忠实践行总书记训词精神，坚决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

要忠诚践行“服务人民”初心使命。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竭诚服务人民，结合辖区社会治安实际，依法严厉打击涉黑涉恶、网络诈骗和“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扎实推进公共安全监管、信访矛盾“大接访、大下访、大化解”攻坚、公共空间治理、非法采砂洗砂整治等专项行动，不断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要牢牢把握“执法公正”安全底线。结合前期相关事故教训，切实警醒、举一反三，持之以恒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执法教育培训，严格执法监督管理，规范执法权力运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要始终坚持“纪律严明”治警要求。始终坚持政治建警、从严治警，深入推进“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以延安整风的精神不断进行自我剖析、自我革命，着力解决我县公安队伍存在的顽瘴痼疾。严守政治规矩、组织规矩、纪律规矩，严格自我要求，自觉接受监督，坚守底线、不碰红线。 **童永林**

县法院召开专题会议 深入推进纪律作风专项学习教育活动

近日，县法院召开全体干警大会，传达学习全市法院领导干部集中学习教育活动相关会议精神，对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进行安排部署。会议由县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主持。

会议学习了省纪委监委派驻省高院纪检监察组组长、省高院党组成员韦瑞瑾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立斌等领导的讲话精神，学习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的部分内容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处分条例》等内容。

就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刘刚要求，要提高思想认识。要充分认清当前法院队伍建设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严格按照中院党组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通过集中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干警深刻领会上级法院关于强化法院队伍纪律作风整顿的有关精神，切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法院实现“内涵式”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提供坚强有力的队伍保证。

要聚焦突出问题。要聚焦去年以来全市法院队伍建设中暴露出的典型问题，通过学习教育、思想交流和正反对照、举一反三，深刻查摆剖析问题、明确整改措施，推动全体干警转作风、提素质、保清廉、塑形象。要树立“严管厚爱”意识，针对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存在的问题隐患，强化全方位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强化院庭长监督，确保不留监管盲区，及时发现、化解苗头性问题、倾向性问题。

要强化执纪问责。要坚持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持续加大执纪问责力度，确保违法违纪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司法腐败。要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要开展好“一案双查”，树立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鲜明导向。

邹新文

书记大接访 干部大下访 矛盾大化解